

花蓮縣壽豐鄉平和國民小學公告



公告日期：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10 日 (平小人字第 1030000004 號)

主 旨：公告本校 103 學年度第 2 次代理教師甄選(第 3 次公告)人員。

依 據：依據本校 103 年 11 月 10 日「103 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」
第 4 次會議審議決議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錄取人員：普通班一般代理教師

正 取：潘迅哲

二、報到時間：103 年 11 月 11 日 10 時至 12 時止。

逾期未報到者，視同放棄。

三、報到地點：

花蓮縣壽豐鄉平和國民小學

(花蓮縣壽豐鄉平和村平和路 34 號)。

四、攜帶證件：

1、國民身分證 2、相關學經歷證件(正本)。

五、詢查電話：03-8661223 轉 204

校長李思明